

对成本核算改革中 几个具体问题的看法

谢振驹

“完全成本法”改为“制造成本法”的好处，已有较多论述。笔者拟就成本核算中的几个具体问题，结合实际情况，提出一些不成熟的设想，供参考。

一、关于材料成本核算。材料成本在不少企业的产品成本中所占的比重很大，准确核算材料成本对准确核算产品成本关系就很大。材料成本包括材料的消耗和材料的价格。前者除操作外，与管理也有很大关系，须加强材料检验、计量，完善收发、领退制度，准确统计耗用数据等；后者主要是材料核算的计价问题。当前大部分企业的材料，采取计划价格核算方法，即以计划单价计算产品材料成本，按材料差异率分摊料差，计算出产品材料的实际成本。这种方法在材料价格比较稳定时，能起到很好效果，但在市场经济体制下，物价呈上升趋势，通货膨胀率有所提高，采用计划价格核算，往往会使产品成本失实。产品的材料成本相互混淆，不该高的高了，该低的又低不了。企业财会部门提供的产品材料成本，与其他业务部门核算的材料成本往往出入较大。因此，笔者认为，生产企业的材料核算还是采取实际价格核算较好，虽然平时材料核算工作量大了，但反映出的材料成本比较准确；何况材料价格变动，一年一度的计划价格修订工作量也是很大的。采取实际价格核算材料的期末存货，可按财务规定的先进先出、后进先出、加权平均等，选择一种符合企业实际的方法。如对厂内实行经济核算，可采用计划不变价，有利于前后期经济指标的对比。

二、关于废品损失核算。按国际惯例，产品成本核算中的废品损失不作一个单独的成本项目核算，损失的料、工、费都在有关成本项目反映。笔者认为，改革后的产品成本核算，也可取消废品损失项目的单独设置，既可简化核算，又可避免不必要的重复计算。废品损失也可由质量管理部门核算，财会部门配合，取得全部废品损失的各有关资料，有利于成本接轨。

三、关于提取在产品报损准备金。当前企业的产品寿命期越来越短。有些企业产品下马后，在产品大量报损，是个棘手的问题。这笔巨额报废损失，影响企业当期利润，甚至还会出现亏损。而实际这笔下马产品的在产品报损损失，是该产品在生产期中的必需周转量，应由该产品在其寿命期内生产的产品成本负担，是否可在该产品的寿命期中按月提取在产品报损准备金。提取办法，本月期末在产品的总成本乘以各该产品的在产品报损率，求得本月提取在产品报损准备金。在各该产品预计的寿命期中按月提取，预计寿命期终止，停止提取。该产品下马后的产品报损损失与提取在产品报损准备金冲抵后的差额，准备金小于产品报损损失的差额，由当期企业管理费——在产品报损准备金列支；反之，则冲减当期企业管理费——在产品报损准备金。



国家建材局召开财务工作会议暨建材会计学会年会

9月24日至27日，国家建材局1993年财务工作会议暨中国会计学会建材专业委员会年会在浙江省杭州市召开，会议中心议题是：讨论和解决新旧财务会计制度接轨衔接中的问题，进一步探索和总结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下，行业财务管理的目标、内容；介绍、总结和推广建材行业股份制改造的经验和做法，进一步完善企业经营机制，贯彻《转换企业经营机制条例》；国家建材局及杭州市有关领导出席了会议。

会议认为，①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下，企业全面落实、贯彻《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转换经营机制条例》以后，行业财务管理应该以帮助企业完善、加强财务管理为目标，其职能应该重点放在对企业的指导、监督方面；②新旧财务会计制度的衔接工作虽然已经顺利完成，但衔接过程以及新制度的执行中仍然存在不少政策及技术性的问题需要研究和解决；③股份制改造是企业转换、完善经营机制的一种较好的办法，是企业今后发展的主要方向。

会议重新增补了中国会计学会建材专业委员会副会长、理事若干名，并部署了学会下一年度的工作任务，林安宜等人作了学术报告。

(本刊记者)